

2025 年精品小区（哈密路 1332 弄）住宅修缮工程

回标分析报告

一、招投标过程简述

根据本工程招标文件的规定，2026 年 2 月 9 日上午 10:15 为投标截止时间。投标截止前，收到 3 家投标单位的标书。分别为上海久盛建设监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科安建设监理有限公司和上海众兴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共 3 投标单位按时送达的投标文件。

2026 年 2 月 9 日上午 10:15 对上述 3 家投标单位的投标文件进行了开标，开标后，由招标工作小组对各投标文件进行了分析，根据投标文件提供的数据，形成本回标分析报告，提请评标委员会评审。上述 3 家投标单位的监理投标分析报告情况详见下表：

序号	投标单位	监理费报价 (万元)	项目监理机构人员数/ 信用等级	总监理工程师简况			监理周期 (天)
				姓名/性别/年龄	职称/注册专业/注册号	每周天数/ 是否同时担任其他项目总监	
1	上海久盛建设监 理咨询有限公司	8.7718	5人/95	沈玉刚/男/61岁	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 31009028	5 天/否	425
2	上海众兴建设工 程监理有限公司	8.8160	4人/ AA	秦飞超/男/44岁	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 31016030	5天/否	425
3	上海科安建设监 理有限公司	8.8604	4人/AA	徐秋琴/女/32岁	工程师/房屋建筑工程/31016987	5 天/是	425

二、入围单位确定

1、投标报价超出控制价的，作为先行甄别否决性条款，且不得计入入围投标价的计算。

经检查分析：3家投标单位均未出现以上情况，进入入围资格的评审。

2、入围采用报价入围的方式。报价入围按投标报价进行排序和计算评分基准价：评分基准价=投标报价中位数 $\times$ （1-N%）；如有效投标人数为奇数，中位数为投标报价排名居中报价；如有效投标人数为偶数，中位数为投标报价排名居中两家投标平均值。

N%为开标时根据招标文件规定随机抽取的评标下浮率[N%为0%-8.0%（含0%和8.0%）]。

各投标人的商务标评分价在评分基准价的基础上，每高于评分基准价1%扣0.6分，每低于评分基准价1%扣0.4分，最低扣至35分，中间按线性插入法计算；对商务报价得分进行排序，选排名前5位的为报价入围单位（如出现并列第5名的则同时入围）。

3、如在评审过程中出现否决投标，不再另行补充评标入围单位。如出现有效标少于3家的情况，则依序由高到低从商务得分排名中选择进行补充至3家（如商务标得分相同的，同时补充入围）。

下浮率：6.7%

投标单位	监理费报价（万元）	评分基准价（万元）	与基准价偏差（±%）	商务报价得分	商务得分排名
上海久盛建设 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8.7718	8.225328	6.643772	46.01	1
上海众兴建设 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8.8160		7.181136	45.69	2
上海科安建设 监理有限公司	8.8604		7.720932	45.37	3

经检查分析：

（1）投标报价中位数为8.8160万元，根据评标办法，三家全部入围。

三、初步评审

由评标委员会对入围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判别，对于符合以下否决投标条件的投标文件不再进行详细评审。

1、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电子签章（投标企业数字盖章及法定代表人数字签名）的：

- （1）投标文件封面；
- （2）投标承诺书；
- （3）监理投标报价简况表；
- （4）共同协议（如有）。

2、投标联合体没有提交共同投标协议。（如有）

3、投标人不符合国家或者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
- （6）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招标项目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与本招标项目的施工承包人以及建筑材料、建筑构配件和设备供应商有隶属关系或者其他利害关系；
- （10）承担前期设计、造价咨询的单位；
- （11）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 （12）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1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14）在最近三年内发生重大监理质量问题（以相关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决定或司法机关出具的有关法律文书为准）；

（15）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16）失信行为在开标截止时间起算 2 年内发生且被最高人民法院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或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1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4、同一投标人提交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或者投标报价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投标的除外。

5、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

- （1）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提交投标保证金的；
- （2）投标人与投标报名的申请人在名称和组织结构上存在实质性差别的；

(3) 总监理工程师所持的证书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在建项目数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4) 监理周期不能满足招标人要求的；

(5) 总监理工程师、总监理工程师代表、其他现场监理人员的社保由本单位缴纳（已退休的人员除外），社保在单位分支机构（非独立法人）缴纳的视同本单位缴纳；

(6) 未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组成及格式》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6、投标人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以下条件：

(1) 投标人未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或者投标人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

(2) 投标人增加招标人的责任范围，或者减少投标人义务；

(3) 投标人提出不同的工程验收、计量方法；

(4)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提出异议；

(5) 投标人对合同条款出现重要保留。

(6) 投标人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实施条例》第三十九条、第四十条、第四十一条、第四十二条规定的情形。

以上回标分析仅供评标专家评标时参考。

上海颐群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6 年 2 月 11 日